**乌鲁木齐职业大学网络培训平台及网络课程资源服务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XJCY2025-ZB-408**

**采购人（盖章）：乌鲁木齐职业大学**

**联系人：吴老师**

**联系电话：0991-8858971**

**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幸福路723号**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赵箭、殷伟豪、曹英英**

**联系电话：17690825332**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601室**

目 录

[招标公告](#_Toc80724647) 2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5](#_Toc80724648)

[第二部分招标说明 1](#_Toc80724649)2

[第一章总则 1](#_Toc80724650)2

[第二章招标文件 1](#_Toc80724651)4

[第三部分投标说明 1](#_Toc80724652)6

[第一章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 1](#_Toc80724653)6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 1](#_Toc80724654)6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_Toc80724655)

[第四章 评标委员会 21](#_Toc80724656)

[第五章 开　标](#_Toc80724657) [22](#_Toc80724657)

[第六章 评　标 25](#_Toc80724658)

[第七章 定　标 29](#_Toc80724659)

[第八章 授予合同 30](#_Toc80724660)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_Toc80724661) [32](#_Toc80724661)

[第五部分 合同部分 37](#_Toc80724662)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0](#_Toc80724672)

**乌鲁木齐职业大学网络培训平台及网络课程资源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乌鲁木齐职业大学网络培训平台及网络课程资源服务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7月24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CY2025-ZB-408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职业大学网络培训平台及网络课程资源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800000.00

最高限价（元）：80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 乌鲁木齐职业大学“2025年乌鲁木齐市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数字素养研修网络课程资源”采购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45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结束。

标项二

标项名称: 2025年乌鲁木齐职业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和职业教育培训网络教学平台采购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35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结束。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必须提供此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04日至2025年07月11日，每天上午10:00至13:30，下午15:30至19: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方式：免费获取，供应商登陆政采云账户（网址：[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400-881-7190)）

售价（元）：0.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4日 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开标时间：2025年07月24日 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

3.供应商在完成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遇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登录政采云平台，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中，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内,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乌鲁木齐职业大学**

地 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幸福路723号

联系人：吴老师

联系方式：0991-885897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601室

联系方式：1769082533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箭、殷伟豪、曹英英

电 话：17690825332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名称 | 内容 |
| --- | --- | --- |
| 1 | 项目编号 | XJCY2025-ZB-408 |
| 2 | 项目名称 | 乌鲁木齐职业大学网络培训平台及网络课程资源服务采购项目 |
| 3 | 联系方式 | 采购单位：**乌鲁木齐职业大学**  采购单位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幸福路723号  联系人：吴老师 联系电话：0991-8858971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公司地址：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601室  项目联系人：赵箭、殷伟豪、曹英英  联系电话：17690825332  联系邮箱：1491358962@qq.com |
| 4 | 采购内容 | 标项一：本采购项目预计课时总量为200,000课时。项目费用采用据实结算机制，最终执行金额将依据实际使用课时数核算。采购内容涵盖课程资源采购、平台使用、培训服务、技术支持服务等与本次采购相关的全部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课程资源、平台运维、技术保障等全流程支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标项二：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平台、职业教育培训平台 |
| 5 | 报价方式 | 总价报价 |
| 6 | 最高限价 | **标项一：450000.00元**  **标项二：350000.00元**  其中：**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预算单价及预算总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
| 7 | 投标资格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必须提供此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8 | 信用情况 | 信用记录审查：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人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的信用记录进行审查，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 |
| 9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0 | 招标文件发放日期 | 时间：2025年07月04日至2025年07月11日，每天上午10:00至13:30，下午15:30至19: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
| 11 | 标书售价 | 人民币0元  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
| 12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 2025年07月24日 11:00（北京时间） |
| 13 |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 | 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
| 14 | 投标有效期 | 90天 |
| 15 | 服务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结束。 |
| 16 | 项目地点 | 乌鲁木齐职业大学指定地点。 |
| 17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18 | 投标保证金 | 1. 保证金金额：**标项一：4500.00（肆仟伍佰元整）**   **标项二：3500.00（叁仟伍佰元整）** |
| 1. 保证金缴纳方式：   1.电汇、网银转账等非现金形式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  账户名：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乌鲁木齐银行营业部**  **行号：313881000019帐号：0000020080110023481768**  **例：**\*\*\*项目 保证金  **财务办公室：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财务室**  **联系电话：0991-4152021**   1. 保函形式   将保函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即可 |
| 三、到账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
| 19 | 电子投标文件须知 | ☑**采用不见面开标：**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  3.供应商在完成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遇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登录政采云平台，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中，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内,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
| 20 | 投标文件的签署规定 | 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加盖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应加盖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 21 | 投标文件格式 |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2.如招标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3.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4.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
| 22 | 付款方式及币种 | 1、付款币种  本次招标所述的项目资金均以人民币支付。  付款方式：  按合同签订为准。  备注：最终付款方式以和甲方单位签订合同为准。 |
| 23 | 投标费用 |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24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1、代理报酬的计算方法：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服务费取费按下浮45%收取。  2、代理报酬支付方式：由中标人支付。  3、代理报酬的支付时间：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
| 25 |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  竞争预防措施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26 | 质疑须知 |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现场递交纸质版及Word格式电子版质疑文件至接受单位  接受质疑的单位：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991-8890252  地址：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601室 |
| 27 | 公告发布媒体 | 新疆政府采购网%W@GJ$ACOF(TYDYECOKVDYB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ome.html |
| 28 | 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分数并列的情形，确定中标人方式 |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 29 | 投标文件份数 | 开标结束后，中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一正二副纸质版投标文件邮寄至（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收件人：殷伟豪，电话：17690825332）以备后期存档。 |
| **备注** | 1、为保证本项目服务质量，良好的售后服务；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  2、招标文件中部分加“\*”、“★”、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  3、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投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 | |

**第二部分招标说明**

**第一章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本次招标活动。

**2. 投标资格**

2.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参加本次投标（已投标的按无效标处理）：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服务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投标人未在政采云平台针对本项目于规定时间内下载电子采购文件。

（8）被责令停业的；

（9）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0）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1）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受到行政处罚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或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mac地址）一致，或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处理：

（1）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投标人拒绝修正错误的；

（3）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标书及备份标书）均无法满足正常开标、评标使用功能的；

（4）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领取采购文件时不一致且无有效变更证明的；

（5）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6）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的；

（7）评标委员会认为是其他应当否决的投标。

6. 投标人在本次招标活动中，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7. 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7.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7.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3 “招标方”系指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统称。

7.4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7.5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7.6 “投标人代表”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某一代表自己参与和处理与投标项目有关事宜的自然人。

7.7 “投标人公章”在投标文件中指与投标人标准公章一致的投标人电子签章。

7.8 “电子投标文件”指利用政采云平台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的投标文件加密标书及与加密标书同时生成的备份标书。

7.9 “中标人”系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后由评标委员会推荐并由采购人确定的投标人。

7.10 “货物”、“产品”指本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采购需求》及《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

7.11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供应货物中的相关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7.12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的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的产品。

7.1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7.1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中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质保、技术协助、培训及其他类似的责任。

7.15 “响应”系指投标人根据招标代理机构发布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规定投标的行为。

7.16 “标段/标项（包）”系指一个完整独立的投标项目。

**8. 投标费用**

8.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凡参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2 投标人被视为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第二章招标文件**

**9. 招标文件说明**

9.1 招标文件组成如下：

投标邀请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

第二部分 招标说明

第三部分 投标说明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第五部分 合同部分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范本格式）

9.2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0. 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10.1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在投标截止期十五日前的任何时间，招标方可主动或依据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通知所有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作出的澄清、修改在政采云平台内发布公告，请投标人及时关注并获取相关资料。因登记有误、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投标人未及时获取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且有关的招标活动继续有效地进行。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进行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10.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投标文件的修改，招标方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的投标人。

10.3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并且对投标人具有优先约束力。

**11.质疑须知**

投标人如需提出质疑的，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第三部分投标说明**

**第一章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

**1.**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

1.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扫描件）须加盖公章。

1.4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

2.1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份数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视为无效。

2.2 允许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标项投标，也可根据本企业生产或代理产品的情况对部标项进行投标，但不允许投标人对某一标项中的一项或部分项进行投标。招标人可选择一家投标单位为所有标项的中标人，也可选择若干个投标单位分别中标。

**3. 投标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3.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招标方就招标、投标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3.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编制**

**4.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4.1.1　报价要求响应文件：**

**(1)开标一览表**

**(2)分项价格表**

**4.1.2　资格响应文件：**

**(1)供应商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4.1.3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一、投标函**

**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三、商务条款偏离表；**

**四、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如有提供，不享受相关政策的投标人无需提供。）**

**五、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

**六、近三年经营业绩表；**

**七、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八、技术方案；**

**九、整体服务方案；**

**十、质量保证承诺书；**

**十一、其他资料；**

**十二、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4.2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4.2.1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政采云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4.2.2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人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

4.2.3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4.2.4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电子签章或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4.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供应商在投标时提供样品的，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在投标时将其样品视为无效样品。

(1)未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2)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与投标文件中型号、规格不一致的。

4.4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5　供应商无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5. 投标文件格式**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6. 投标报价**

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税价。

6.2 开标一览表

提交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必须按本招标文件所附的格式填写，签字并加盖公章。

6.3 投标人必须按开标一览表和明细报价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明细报价表中的报价。

6.4 投标人应在明细报价表上标明综合单价和总价。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响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5　投标人对每种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6.6 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对投标报价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6.7投标报价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7.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响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见前投标须知前附表。**

**9. 投标文件的密封见前投标须知前附表。**

**10.投标文件的标记见前投标须知前附表。**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招标方因投标人的违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将不予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其作为所受损害的补偿。

11.2　投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应不低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1.3 投标人以支票、汇票、本票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必须从投标人账户转出，须于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到达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人民币）。如是本地转账支票需于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向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送达，如投标保证金为汇款形式的，（汇款时汇款单填写内容须备注项目编号及标项号）。

11.4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5 中标方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缴纳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企业退还保证金前，需将采购合同彩色扫描件电子版发送至本项目负责人邮箱（详见前附表），并提供采购合同彩色扫描件纸质版。

11.6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为违约金：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 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按规定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3) 中标人未按投标人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费；

(4)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 打架斗殴，扰乱标场秩序；

(6) 中标人拒绝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并给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投标文件的标记**

12.1　任何不完整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2.2　投标人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

**13. 投标截止时间**

13.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送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地点。

13.2　投标截止时间以政采云中心政采云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对其投标文件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进行修改或撤消。

14.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

**第四章 评标委员会**

**15. 评标委员会**

15.1 招标方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负责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向招标方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15.2　评标委员会人选于开标前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15.3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五名以上人员组成。

15.4 按前款规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由招标方从专家库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要求较高或者国家有特殊要求的招标项目，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抽取的专家不能满足评标工作需要时，可采取直接确定的方式选定评标委员会的人选。

15.5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熟悉并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1）招标目的；

（2）招标项目的范围、性质；

（3）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4）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应考虑的相关因素。

15.6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

15.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并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或其他有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好处。

15.8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本次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15.9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第五章 开　标**

**16. 开标**

16.1　本项目开标的时间、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CA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16.3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16.3.1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16.3.2与加密标书同时生成的备份标书，在出现异常情况进行异常处理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提供备份标书，异常处理好的备份文件与其他正常解密成功的供应商一样有效。平台会校验标书一致性及标书身份识别，切勿手动修改标书。供应商生成的后缀格式为.bfbs的备份标书无法查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仅在开标解密时异常处理使用。

16.3　投标人代表及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6.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17. 资格审查

17.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资格审查内容如下：

17.1.1信用记录审查：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人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的信用记录进行审查，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

17.1.2对投标人资格响应文件进行审查

**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审查内容 | | 审查标准 | 投标企业名称 | | |
| 1 | 2 |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需提供身份证明； |  |  |  |
| 2 |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 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  |
| 3 |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上年度（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  |  |  |
| 4 | 缴纳税收 | 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无需纳税或免税的也需提供响应证明材料； |  |  |  |
| 5 |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提供社保缴纳证明（近半年内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  |  |  |
| 6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能力 |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  |  |  |
| 7 |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  |  |  |
| 8 | 其他特定资格证明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  |
| 9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投标人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应均为中小微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  |  |  |
| 10 |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提供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  |  |
| 11 | 投标保证金 | 是否按照投标须知要求金额提交了投标保证金，并提供了投标保证金凭证。 |  |  |  |
| 资格审查结果 | | |  |  |  |
| 不通过理由说明 | | |  |  |  |

审查项目有一项不满足则结论为不合格。

17.3　已经进行资格预审的，可以不再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资格预审合格的供应商在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的，应当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第六章 评　标**

**18. 评标依据**

18.1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

**19. 投标文件的澄清**

19.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评标委员会将对认为需要（不是每一个）的投标人进行询标，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方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询标时投标人代表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作书面记录，并对答疑和澄清的内容做出书面答复。

19.2　答疑和澄清的内容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的价格、技术指标和参数等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文件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 评标过程的保密**

20.1 开标后，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投标项目的评标。

20.2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次招标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1. 初步评审**

21.1 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2　招标方不接受不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相关规定的投标报价或优惠方案。

21.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21.4 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21.5 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满足。未能在实质上满足的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21.6　投标人不得误导、干扰招标方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21.7 对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条款的审查：

（1）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组织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出现计算性错误，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满足。实质性满足的投标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重大偏离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和质量，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满足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3）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满足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4）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满足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满足的投标。

**符合性审查**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 **投标企业名称** | | | |
| **1** | **2** | **3** | **…** |
| 1 | 投标函有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  |  |  |  |
| 2 |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  |  |  |
| 3 |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服务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  |  |  |
| 4 | 投标人概况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 |  |  |  |  |
| 5 |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要求签署、盖章； |  |  |  |  |
| 6 | 投标报价是否在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以内； |  |  |  |  |
| 7 |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  |  |  |
| 8 |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  |  |
| 审查结果 | |  |  |  |  |
| 不通过理由说明 | |  |  |  |  |

1. 符合性审查审查合格的打“√”，不合格的打“×”。

2. 符合性审查审查结果，通过打“√”，不通过的打“×”。

3.请填写不通过符合性审查审查的供应商的原因。

投标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通过的投标企业，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阶段，未通过投标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的企业，其投标作为无效标，不进入后期评审阶段。

21.8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企业政策对最后报价进行价格折扣，折扣的价格将作为评审价格。

中小企业价格折扣比例及方法

|  |
| ---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属于中小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幅度如下：  **（一）**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项目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二）**价格扣除办法：  ①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  微型企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为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的评审。  **（三）**小型和微型企业适用价格扣除办法时应提供的相关资料：  ①、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同时提供以上材料，否则将不给予价格扣除。若所供应产品为进口产品的，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中标单位符合小微企业投标时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企业类型声明函。 |

**22. 详细评审**

22.1 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所有投标产品的技术和商务部分进行详细评审。

22.2 在评审过程中，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方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评标委员会可能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的内容进行答辩，投标人应按要求进行答辩。

22.3采用综合评分法衡量投标文件在是否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依据得分高低，依次确定为中标候选人。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22.3.1当投标人总得分相同时，以投标价格低者排位在前。

22.4根据综合评分法完成评标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拟定一份书面评标报告提交招标方。

22.5评标和定标一般应当在开标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金额较大、技术较为复杂等特殊项目的评标工作应当在30个工作日内完成。不能在开标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评标和定标的，招标人应当提前3天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响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标项一：**

技术商务部分（占总分值的90%）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企业实力**  **（10分）** | 1.供应商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响应文件中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书需在有效期内）得1分；  2.供应商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响应文件中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书需在有效期内）得1分；  3.供应商获得信息安全管理体系ISO27001证书，（响应文件中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书需在有效期内）得1分；  4.供应商获得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响应文件中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书需在有效期内）得1分；  5.供应商获得教育APP备案，得2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教育部官网搜索名单公告截图并加盖公章）  6.平台具备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证书。提供三级等保证书，得2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7.响应供应商具有教育部公布“国培计划”教师远程培训资质，得2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10 |
| 2 | **业绩（5分）** | 2022年至今取得类似项目经验，响应文件中须提供项目合作协议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提供1份得2.5分，最多得5分。 | 5 |
| 3 | **服务方案**  **（20分）** | 提供完整培训服务方案，需包含①服务内容、②服务方式、③实施流程、④培训计划。服务内容需包含技术服务、客户服务以及教学教务服务。服务方案完整，可实施性强，每小项5分，满分20分，每有一项表述不完整或实施性差扣5分，扣完为止。 | 20 |
| 4 | **一体化管理**  **（5分）** | 平台支撑参训学员在线培训同步培训阶段、在线培训的异步培训阶段均能够在一个平台上完成所有学习和任务，能够统一设置培训考核要求，并自动记录、汇总学员在不同培训形式下的成绩。组织者、授课专家和学员都能够在统一平台上完成各自的工作，必须满足同一账号同一平台登陆无需跳转，达到无缝衔接，得5分。（供应商提供操作界面截图，并加盖公章，同时提供平台操作的相关视频，未提供操作截图（或操作视频）或提供的产品不能满足服务需求的不得分。） | 5 |
| 5 | **网络课程资源（30分）** | 1.具有丰富、权威、优质、覆盖全学段、全学科，针对不同层次的师资、课程等培训资源。课程包含政治素养、政策解读、师德师风、教育家精神等通用课程，课时不少于20学时（45分钟/学时）。最多得5分。  2.课程资源中教师数字素养相关课程，课程分模块（数字化意识、数字技术知识与技能、数字化应用、数字社会责任、专业发展），涵盖数字素养政策解读、大数据、虚拟现实、云计算、课堂教学模式转型（如项目式学习、跨学科学习、研究性学习）、学业评价模式探索（如学生学习行为分析、基于数据分析的学情诊断、数据支持的课堂教-学-评一体化、评价数据采集与分析、基于分析的个性化指导）、协同育人模式创建（如国家中小学智慧平台功能与应用、数字化教学典型场景、协同教研、技术支持的德育一体化、技术支持的心理健康教育、技术支持的学生数字素养培养、家校共育）、AI人工智能工具、数据时代的安全意识、数字化教研等，内容充实，紧贴教育教学一线实际，需提供不低于150学时（45分钟/学时）的课程供挑选。最多得10分。（提供课程目录，包括课程名称、主讲人、单位、职称、时长、课程更新时间等）  3.课程资源能够整合具有深厚理论功底和实践经验的专家学者、中小学一线名优校园长、教研员和名师的专家资源，职称在副教授/副高级及以上的占80%。最多得5分。评分标准：职称在副教授/副高级及以上的占80%及以上得满分5分，高级职称比例低于80%者按相应比例计算得分。得分=实际比例/0.8\*5（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4.确保所提供的培训课程的使用权，需提供版权或使用权的合同或授权证明材料，采购人在合作期内对提供的课程具有使用权。最多得5分。  5.获得省级精品课程证书，1张得2.5分；获得市级精品课程证书，1张得1.5分。最多得5分。 | 30 |
| 6 | **平台服务部分（20分）** | 供应商提供操作界面截图，并加盖公章。每个评审小项未提供操作截图（或操作视频，操作视频可单独 U 盘存放)或提供的产品不能满足服务需求的，该小项不得分。  内容如下：  （1）成绩考核管理功能（1分）；（2）学员信息采集功能（1分）；（3）通知公告管理功能（1分）；（4）学员分组功能（1分）；（5）作业提交、评价及查重功能（2分）；（6）学员互评作业功能（2分）；（7）考试测评：（2分）；（8）任务发布与督促功能（1分）；（9）总结报告功能；（1分）；  （10）数据报表功能（1分）；（11）证书管理功能（1分）；（12）调研问卷功能（1分）；（13）互动内容监控管理功能（1分）；（14）支持多端学习（1分）；（15）在线讨论功能（1分）；（16）数据监控功能（2分）。 | 20 |

经济部分（占总分值的10%）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 --- | --- | --- |
| 1 | 报价 | 价格得分的评分方法：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中标方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如此类推，算出所有投标中标方的价格得分。 | 10分 |

**标项二：**

技术商务部分（占总分值的90%）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企业实力 | 1.提供有效的培训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及www.cnca.gov.cn“认证结果”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  2.提供有效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及www.cnca.gov.cn“认证结果”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  3.提供有效的实名认证注册、智能阅卷、缴费管理、教学统计、督导评教系统相关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每提供一个著作权证书得3分,最多得15分。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21 |
| 2 | 类似业绩情况 | 2022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每有一项相关业绩合同得2.5分，最高得5分。  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 5 |
| 3 | 系统演示 | 一、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提供配套平台功能演示，内容如下：  演示设备：演示所需设备由供应商自行准备。  演示时间：每个供应商演示时间不超过15分钟，不包含评委提问解答时间。   1. 打印设置：支持证明材料导出和打印功能，导出类型可选择一个学生一个PDF或合并为一个PDF导出，支持设置文件按学号排序，支持设置调用电子签章。 2. 数据统计看板：统计看板包括学生地域分布图看板、教学点地域分布图看板、办学规模看板；支持添加统计看板，可选择可用单位、工作范围。 3. 支持自定义学号生成规则，可进行学号字段配置，包括：年级、专业、教学点代码、流水号等。 4. 支持管理员账号模拟登录学生账号，查看学生所有课程的学习记录和考试情况。 5. 支持开启防录屏安全设置，防录屏必须同时包含开启动态水印、禁止回放下载、禁止 APP 录屏， 自定义水印尺寸和 不透明度，可预览查看课程视频中水印动态。 6. 支持自定义选择角色和老师赋予紧急终止直播权限。 7. 支持学生隐私信息管理，添加提取任务，支持提取类型选择，类型包括隐私信息导出和学生照片下载，自定义选择提取字段和数据范围，提取任务必须输入用途。 8. 督导评教模块支持设置督导范围、督导次数、申请审核、评教统计分析。 9. 支持自定义选择被评教师是否可查看评教结果，开启后被评教师可以收到通知查看督导结果。支持督导评课次数统计，按学期汇总各个督导的应督导次数和已督导次数数据，帮助督导管理员了解督导的工作量和完成情况。 10. 支持填写项目申报信息，信息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类型、预计培训人数、教学模式、合作单位名称、培训时间等；   二、计分标准  以上功能演示完全满足要求的20分，每有 1 项无法演示、演示不全或演示但不完全符合要求的该项扣2分。 | 20 |
| 4 | 平台设计方 案 | **一、平台设计方案**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要求提供平台详细设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方案包括①产品的总体介绍、开发流程；②遵循的标准、功能性能特色；③系统安全措施； ④系统检测运行方法、安装调试等以上四项内容，每提供一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8分，否则不得分。  **二、产品性能**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性能优越、安全可靠、技术先进，提供经国家认证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检验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以下功能每支持 1 点得 2 分，满分 10 分：  （1）平台支持课程学习、考试安排、毕业管理、学籍异动功能；  （2）平台支持身份验证、 口令加密、具有灵活安全的授权机制；  （3）平台支持对用户输入的数据进行校验，包括：数据长度、 数字、字母、 日期、特殊符号、数据范围等；  （4）平台支持自动刷新，提供必要的信息，指示系统处理状态；  （5）平台支持伤害性操作提示、屏蔽用户错误、出错和界面提示。 | 18 |
| 5 | 售后服务保障 | 一、售后服务保障  1、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完善的培训及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培训方案、②售后服务标准、③售后服务流程、④响应时间、⑤应急预案、⑥服务保障等以上六项内容，每提供一项得3分，本项最高得18分，否则不得分。  二、服务团队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具有与本项目相关的资质证书：pmp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网络安全架构师、信息系统运维工程师、信息系统集成管理、云计算技术、软件测评师、保密教育培训证书，每提供一人得1分，本项最高得8分。  评审依据：提供所需证书复印件，并提供2024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供应商为证书拥有人缴纳社保的证明，否则不计分。 | 26 |

经济部分（占总分值的10%）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 --- | --- | --- |
| 1 | 报价 | 价格得分的评分方法：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中标方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如此类推，算出所有投标中标方的价格得分。 | 10分 |

**第七章 定　标**

**23. 定标标准**

23.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经评定认为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报价合理、技术和商务条件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23.2　如果确定中标人没有条件圆满履行合同，招标方有权按照投标人的得分高低把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

**2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4.1　为维护国家利益，招标方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投标的权力。

**25. 中标通知书**

25.1 中标结果确定后，招标方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但发出时间不超过投标有效期，《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5.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5.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第八章 授予合同**

**26. 签订合同**

26.1 中标人收到招标方的《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 招标方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数量在10%的幅度内予以增加。

26.3 如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26.4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6.5 不允许中标人将中标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

27 投标人低价恶意中标不能按要求供货的，五年内禁止参加**乌鲁木齐职业大学**的任何招标活动。

28 合同签订、服务交付采购人使用后，采购人将依据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及中标（成交）人投标（响应）文件中的响应内容组织项目履约验收。

**29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时，必须提供产品合法来源证明材料。**

30 中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扫描件于签订合同之日起3个工作日发送到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联系邮箱以进行备案留存。

十二、保密和披露

31.保密和披露

31.1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招标项目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31.2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31.3在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乌鲁木齐职业大学2025年乌鲁木齐市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数字素养研修网络课程资源采购项目需求**

1. 采购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职业大学“2025年乌鲁木齐市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数字素养研修网络课程资源”采购项目

二、采购预算

本采购项目预计课时总量为200,000课时，采购预算45万元整。项目费用采用据实结算机制，最终执行金额将依据实际使用课时数核算。采购内容涵盖课程资源采购、平台使用、培训服务、技术支持服务等与本次采购相关的全部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课程资源、平台运维、技术保障等全流程支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三、服务内容及要求

《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提出实施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促进人工智能助力教育变革，制定完善师生数字素养标准，深化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教师专业发展与教师数字素养的培养已成为教育改革的关键任务。为进一步提升乌鲁木齐市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数字素养，通过为教师提供全面、系统、优质的培训课程资源和便捷的培训平台，助力教师队伍素质整体提升，组织开展“2025年乌鲁木齐市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数字素养专题网络研修”，参训教师需完成不少于50学时的课程学习及培训考核。

**(一）****课程资源要求**

**1.满足教师在政治素养、政策解读、师德师风以及教育家精神等方面的培训需求**

引导教师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和教育理念，强化其政治意识与职业道德修养，为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奠定坚实的思想基础。供应商需具有丰富、权威、优质、覆盖全学段、全学科，针对不同层次的师资、课程等培训资源。课程包含政治素养、政策解读、师德师风、教育家精神等通用课程，需提供课时不少于20学时（45分钟/学时）。

**2.重点聚焦于教师数字素养的培养**

提升教育质量，推动教学模式的创新与变革。课程资源中教师数字素养相关课程，课程分模块，包括但不限于数字化意识、数字技术知识与技能、数字化应用、数字社会责任、专业发展等，涵盖数字素养政策解读、大数据、虚拟现实、云计算、课堂教学模式转型、学业评价模式探索、协同育人模式创建、AI人工智能工具、数据时代的安全意识、数字化教研等，内容充实，紧贴教育教学一线实际，需提供课时不低于150学时（45分钟/学时）。

**3.紧密贴合教育教学一线实际，助力教师掌握并运用数字技术优化教学实践**

提供人工智能技术在教育教学领域的多元应用实践相关课程，如DeepSeek助力教学教研等专业课程，需提供课时不少于10学时（45分钟/学时）。

**4.课程资源授课专家团队专业水平高，课程针对性强**

课程资源能够整合具有深厚理论功底和实践经验的专家学者、中小学一线名优校园长、教研员和名师的专家资源，职称在副教授/副高级及以上的占80%。

**5.培训课程以自有版权为主**

确保所提供的培训课程是自有版权或使用权，需提供版权或使用权的合同或授权证明材料。提供实施课程清单，按学段学科配置，包括课程模块、课程名称、课程简介、专家姓名、课程时长等信息。

6.课程内容质量高且所有课程资源必须经过严谨的审核流程，确保课程内容的政治性、专业性和科学性，不得存在任何意识形态的安全隐患。需提供承诺函。

**（二）平台技术功能要求**

**1.成绩考核管理功能**

（1）支持整体设置学校培训成绩考核策略，便于统一要求，橫向对比。

（2）考核策略自动同步至各个培训项目当中，在项目中可做适当个性化设置。

**2.学员信息采集功能**

支持学员学员信息线上采集：管理者可以设置线上报名，确定所需采集项，系统自动生成二维码，可分享给学员，完成学员的信息线上采集。支持学员信息审核：管理者可实时收到学员报名信息，并进行审核。支持一键导入学员：快速进班管理者可一键导入审核通过的学员，系统会自动将学员加入到班级中并生成账号。支持报名结果通知与学员自主查询：管理者导入或者拒绝之后，学员将会收到对应的结果，学员也可通过微信公众号进行报名结果查询。

**3.通知公告管理功能**

项目管理员或者班主任通过PC端或APP端，均可对管理的班级发布通知公告，学员端可自动弹出通知公告内容。

**4.学员分组功能**

管理者可自定义分组，可按照单位、性别、学科等信息进行分组，可以手动创建小组，并将学员分配到小组中，也可以一键导入分组名单。系统支持随机自动分组，会将学员随机分配到若干个小组中，每个小组学员的数量基本平均。管理者可以为各组设置组长，组长可以设置本小组的组名、口号、组标信息。

**5.作业提交、评价及查重功能**

**（1）作业提交**

学员通过APP完成作业的撰写和提交，也可以通过PC端书写作业或上传附件。作业形式包括文字、图片、附件，在写作业的过程中，系统随时保存学员作业，只要作业还未批改，学员可随时对作业进行修改。

1. **作业评价**

作业提交后，所以人员均可看到其他人提交的作业，学员之间可以互相进行点评、点赞等；班主任、专家在收到学员提交的作业时，自动收到手机消息推送；专家评价后，学员也会收到消息推送，告知作业已被评阅。

1. **作业查重**

平台可以设置学员提交作业的查重率，在学员提交作业后，平台系统可以查重学员提交到作业内容处的文字内容，与其他学员重复率达到设置的值时，系统自动提醒学员因与他人提交内容重复率过高，审核失败。

**6.学员互评作业功能**

作业提交时间截止后进入互评期，系统会随机为每位学员推送几份其他学员的作业，学员按照1-10分对其进行打分。班主任或专家也可对作业进行评分

**7.考试测评**

（1）创建考试：管理者通过管理后台和手机APP手动或者使用模板创建一场考试，可以指定课程、可以设置开始时间、截止时间、考试用时、及格分数线。

（2）考试组卷：管理者可以在创建的考试中完成试卷的编辑，可以选择题型，对题目进行分值设置，可以对题目进行顺序调整，可以进行设置答案解析，组卷过程中有累计总分提示。

（3）参与考试：学员可以通过PC或者APP完成考试并提交。学员进入考试页面系统开始计时，每个正常参与考试的学员的考试用时都是公平统一的。考试时间到系统将强制提交学员的作答试卷。

（4）试卷批阅：管理者可以通过管理后台和APP进行考试的批阅和重新批阅。客观题系统自动批阅，主观题需要人工批阅。

（5）试卷统计：批阅完成后学员可以查看自己的得分，管理端可以查看本次考试的正答率统计。

（6）考试导出：管理者可以在管理后台进行试卷统计的PDF文件导出和学员作答明细的Excel文件导出。

**8.任务发布与督促功能**

**（1）任务发布**

支持管理者在线发布培训任务，包括但不限于作业、签到、学习日志、主题讨论等活动任务。发布后学员可在线提交相关培训任务。

1. **任务督促**

管理者可通过学情查看每位学员的任务完成进度，在线督促学员完成作业等培训任务。

**9.总结报告功能**

系统自动汇总各项目数据，形成各类总结报告，包括项目统计、培训学员报告、专家授课报告、项目评分、课程评分、项目满意度、课程满意度、任务完成度、学员留言、课程报告等。所有报告均以图表形式呈现，并可导出Word文件

1. **数据报表功能**

（1）培训明细数据：支持管理者在线查看培训进度、相关培训明细数据，并支持一键导出，包括签到明细数据、作业提交明细数据、课程满意度明细数据、项目满意度明细数据、学员学情明细数据、资源学习明细数据。

（2）培训报告：系统可自动生成不同维度数据报告并支持一键导出，包括但不限于班级综合报告、培训课程报告、考勤报告、学员报告、在线课程资源学习报告、巡课报告、同步培训报告、培训效果报告、专家报告等。

（3）成果数据：系统可以直接查看学员提交的作业、日志、讨论等内容，并可支持一键导出，其中作业要求可针对优秀作业单独导出。

**11.证书管理功能**

（1）颁发证书：管理者可根据学员的学习成绩区间、是否已发证书、合格与否、是否有电子照片选择满足相应条件的学员进行证书的发布。

（2）查询与下载证书：学员可通过APP或者第三方扫码查询自己的证书，并可对证书进行下载、打印。

**12.调研问卷功能**

（1）问卷发布：专家、班主任通过手机发布调研问卷，包括单选、多选和简答题

（2）问卷收集：学员通过手机APP填写问卷并提交

（3）结果统计：系统自动生成问卷统计结果，并可在投影上实时展示统计结果

**13.互动内容监控管理功能**

管理人员可通过管理后台实时查看并监控学员发布的互动内容，包括班级圈、群组讨论等，发现有问题的内容可进行快速处理，并对该用户进行停号操作。

1. **支持多端学习**

平台支持学员通过PC端、APP端，及不同浏览器的使用与学习。

1. **在线讨论功能**

（1）音视频互动：主讲人可同时与6名学员或助教进行在线视频互动。并可对互动学员进行关闭声音、摄像头等操作。

（2）文字互动：直播间参与人员可直接在直播间中进行文字聊天互动。主讲人或助教可单独与某一在线学员私聊，并支持对学员的禁言操作。

（3）主讲人或助教可在直播中，随时发起答题卡，可设置选项数量以及正确答案，发起后学员可在直播中参与答题互动，主讲人或助教可实时查看答题结果。

（4）主讲人或助教可在直播中，随时发起在线签到，并可在过程中实时查看签到的人员明细，并支持对学员的签到进行补签。

（5）主讲人或助教可在直播中，随时发起开启作业、投票、问卷、评价、反思等活动。学员可即时收到任务提醒，并可去参与任务。

**16.数据监控功能**

运用大数据分析直观体现学员的参训情况，从学员签到、进出直播间频次、答题记录、任务参与、成果提交、研讨发言、课程满意度、网络课程学习情况等进行实时数据跟踪，为每个学员的学情提供多维度统计及分析，对学习行为等作出客观评价。向培训管理者直观并且实时的展示学员参训情况数据，做到及时调控、过程干预，确保培训效果。

**2025年乌鲁木齐职业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和职业教育培训网络教学平台采购项目**

# 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数量（套） | 招标预算 | 服务期限 |
| 1 | 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平台 | 1 | 320元/人 | 学历平台服务、2025、2026、2027级学生入学开始至毕业结束。职业教育培训平台服务年限、2026、2027年。 |
| 2 | 职业教育培训平台 | 1 | 4万/年 | 按年服务 |

技术要求

（一）基本要求

平台应采用计算机技术、多媒体技术、网络通信技术、数字技术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构建的一种新型管理与教学模式，融合现代教育理念、教学内容和现代信息技术的具有多种功能的开放式管理与教学系统。

1.支持系统设置、基础数据、各角色权限管理数据、学籍信息、教学计划、开课数据、网络课程学习数据、成绩数据等无缝对接。

2.支持建立学生、教师、教学点管理员、院系管理员、管理部门管理员等角色，一级管理员可以创建二级管理员，并为角色分配管理权限。

（二）系统性能要求

1．平台的性能指标：7×24小时不间断运行；平均页面响应不高于1秒；平均检索响应不高于1秒；平均视频点播响应不高于3秒。

2．平台的系统设计满足大规模用户使用，平台系统满足并发数不少于2000人，用户并发请求登录接口响应时间小于8秒。

（三）系统安全要求

1．系统至少通过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2.0标准，具备完整的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策略，能够有效防止各种系统入侵方式，防止数据被非法窃取、篡改，防止数据丢失。

2．要求敏感信息加密存储，确保信息安全。数据库服务器设置访问权限，仅允许授权的内网服务器IP访问，对外网隔绝。

3．数据库采用主从热备机制，提升性能的同时保证数据的安全性，同时建立定期冷备策略，保证一段时间的数据可追查可恢复。

4．支持利用数据库的备份功能将建设的平台和系统数据备份到指定的服务器或存储系统上。

5．保障服务器网络安全，建立并启用防火墙，杜绝未经授权的访问。采用加密传输机制，确保数据在传输过程中的安全性。

6．能够完整记录相关系统日志，并至少保留半年以上时间。

（四）系统对接要求

1．系统接口:支持免费开放相应系统接口，对接学校数据中心与其他应用系统，支持将系统数据提供给学校数据中心开展数据治理。

2．系统具有良好的扩展性，提供统一的系统版本，支持对接学校现有业务系统。

服务要求

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平台

（一）综合管理平台

1.系统管理

(1) 角色权限管理：支持自定义角色，支持权限设置细化到操作按钮；平台可设置不同权限的账号，使用人员具备不同的操作或管理权限。

(2) 账号管理：支持添加管理员账号，设置管理员账号密码、名称、业务部门、联系电话等信息。

(3) 打印设置：支持证明材料导出和打印功能，导出类型可选择一个学生一个PDF或合并为一个PDF导出，支持设置文件按学号排序，支持设置调用电子签章。

(4) 安全监管

1)支持管理员账号模拟登录学生账号，查看学生所有课程的学习记录和考试情况。

2)支持开启防录屏安全设置，防录屏必须同时包含开启动态水印、禁止回放下载、禁止APP录屏，自定义水印尺寸和不透明度，可预览查看课程视频中水印动态。

3)支持自定义选择角色和老师赋予紧急终止直播权限。

4)支持学生隐私信息管理，添加提取任务，支持提取类型选择，类型包括隐私信息导出和学生照片下载，自定义选择提取字段和数据范围，提取任务必须输入用途。

2.基础数据管理

(1) 支持对平台基础性数据进行管理，包括学期管理、年级管理、专业管理、院系管理、课程管理、网络课程、教师管理、教室管理、学籍状态管理等。支持相关数据增、删、改、查操作。

(2) 支持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四种得分规则设置（登录、签到、课件学习、学校资料学习、网络资料学习、直播录播学习、作业、教学点评分）。

(3) 批量设置课程章节开放模式：支持按学期、课程、教学点、班级设置课程章节的开放模式。

(4) 批量设置课程学习时间：支持按学期、课程、教学点、班级设置学生允许学习课程的时间。

3.模版自定义管理

（1）支持平台内各业务报表模版自定义，可以在线编辑模版，添加字段，生成模版。

（2）支持查看各模版数据字典。

（3）支持包含但不限于以下七种模板配置（录取通知书、毕业证书、在读证明、毕业生登记表、学籍卡、毕业成绩单、入学登记表、试卷袋、签到表、考试记事、学籍成绩表、自定义模板）。

4.新生管理

(1) 录取学生管理：支持与考试院提供的数据字段一致，支持自定义录取学生信息模板的字段和顺序，支持批量导入导出，支持DBF和Excel导入。

(2) 新生注册后支持使用移动端进行线上报到，人脸识别采集照片与录取照片和身份证照片进行相似度对比，并输出结论，由后台管理员审核确认。

(3) 新生异动：支持注册前新生异动，包括但不限于保留、放弃、恢复入学资格；专业及函授站调剂。

(4) 新生统计：支持招生报名统计和录取学生统计。

5.班级管理

(1) 班级管理：支持给班级指定班主任，查询班级学生信息，调整学生班级。

(2) 班主任管理：支持查询、调整班主任管理的班级信息。

6.学籍管理

（1）支持学生自主核对个人学籍信息；支持设置学籍填写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邮箱、地址、紧急联系人电话、工作单位、原学历所学专业等。支持管理员按不同条件组合查询学生学籍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年级、层次、专业、教学点、异动情况、在籍情况、学生姓名、学号等。

（2）支持为新录取的新生批量创建账号，账号基于学号构建，且创建后可进行撤销操作。

（3）支持学生信息修改功能。

（4）支持包含但不限于以下七种学籍异动审批流程（转专业、休复学、退学、换教学点、留级、转学、转班级、提前毕业、结业、肄业、恢复学籍、开除学籍）。

（5）支持欠费停学。

（6）支持前置学历清查。支持导入待清查学生名单，自定义设置学历清查条件，根据设置条件上传学生证明材料进行对比，审核通过后可生成学生学籍。

（7）支持上报教育部统计网的 7 个高基表导出（包含高基报表 313、314、321、322、331、332、341）。

（8）支持学籍上报信息导出：根据学信网格式要求，导出文件支持 excel 及 DBF 格式；同时支持学籍表在线批量打印。

（9）学号生成规则：支持自定义学号生成规则，可进行学号字段配置，包括：年级、专业、教学点代码、流水号等。

7.教学管理

(1) 教学计划管理：支持管理员可新增、编辑、删除各专业层次的教学计划信息和内容；支持单条或批量导入教学计划、添加所属课程，单条或按年级批量复制教学计划，发布教学计划。

(2) 选课批次管理：支持设置学生和管理员选课开始结束时间。

(3) 选课调整：支持管理员修改学生已选课程；支持管理员可批量代选课。

(4) 已选课程统计：支持统计每门课程选课人数及选课学生详情；支持按照课程批量退课。

(5) 教学点选课统计：支持按学期展示各教学点每门课程选课情况。

8.成绩管理

(1) 成绩录入：支持正考成绩、补考成绩、缓考成绩录入；支持按照授课方式录入考试成绩；支持管理员或教师录入成绩；支持单条录入或批量导入；支持发布录入成绩，同时支持考试成绩审核变更。

(2) 成绩查询：支持正考总评成绩查询、补考总评成绩查询、缓考总评成绩查询。

(3) 支持成绩单模板自定义设置。

(4) 支持各种维度成绩统计分析，包括校外教学点、年级、专业、班级、课程；支持打印各类成绩报表。

(5) 支持成绩留档与更新：支持将学生成绩留档固定不变；支持学生补学过往学期课程并更新成绩；支持自定义留档时间。

(6) 支持直播与录播课程回放，支持采用不同的计算规则来计算平时成绩。

(7) 支持以多种模板形式导出成绩单，模板可根据需求进行个性化定制；支持在线批量打印成绩单。

9.毕业管理

(1) 毕业审核：支持包含但不限于以下三种毕业审核类型（毕业生登记表审核、学费清缴审核、课程毕业审核、毕业生信息核对表审核、毕业照片审核、毕业论文审核、终审）。

(2) 毕业批次管理：支持设置毕业批次时间；支持设置学生自我鉴定审核时间段。

(3) 毕业管理：支持对学生进行毕业判断；支持发送毕业申请通知；支持管理员可代申请延期毕业。

(4) 毕业生列表：支持发布正式毕业、撤销毕业；支持自动生成毕业证书编号，导入毕业证书编号；支持打印毕业证书，毕业证明书。

10.通知管理

(1) 支持总管理员给所有管理员、教师、学生分别发送通知；支持按照教学点、学生类别、年级、专业、学籍状态、学习形式、班级进行人员筛选给学生发送通知。

(2) 支持查看已读和未读消息情况，消息查看包括接收人、读取时间、学号、教学点、班级。

11.教学统计管理

(1) 支持图形化、可视化的操作界面，支持统计图、统计表的导出。

(2) 支持学校各类数据以统计报表形式体现，包括：招生情况、课程学习进度、考试情况、学籍异动情况、缴费情况、毕业情况等。

(3) 数据统计看板：统计看板包括学生地域分布图看板、教学点地域分布图看板、办学规模看板，支持自定义添加统计看板，可选择可用单位、工作范围。

12.督导评教

（1）督导评教模块支持设置督导范围、督导次数、申请审核、评教统计分析。

（2）督导任务管理：支持单个、批量创建督导任务，修改、删除督导任务，创建任务后可将任务指派给有权限的督导员，督导员可查看指派情况。

（3）督导权限管理：支持管理员从督导学期、督导层次、督导专业、督导单位4个维度限制督导员的范围，设置后督导员只能看到自己有权限的数据。

（4）支持自定义选择被评教师是否可查看评教结果，开启后被评教师可以收到通知查看督导结果。

（5）支持督导评课次数统计，按学期汇总各个督导的应督导次数和已督导次数数据，帮助督导管理员了解督导的工作量和完成情况。

（二）移动学习平台

1.移动端 APP 同时支持 IOS 和 Android 版本访问使用，且学习记录与 web 端同步。

2.支持学生个人信息核对修改。

3.支持教学计划查询、学籍信息查询。

4.支持课程学习：

（1）课程信息查询：在学课程、未学课程、已学课程；

（2）视频学习：支持在线播放，支持视频缓存，支持观看计时并与 web 端计时同步参与课程考核；

（3）在线作业：支持多种题型，支持自动阅卷，支持错题解析；

（4）支持命题作业功能。

5.支持在线考试功能。

6.支持线下考试的考场查询功能。

7.支持成绩查询，查看已学课程的课程成绩。

8.支持即时通讯：与学习小组内的其他学生、手机联系人中使用APP 的学生实时沟通。

职业教育培训平台

系统管理

（1）官网设计：可以针对学校定制个性化的平台门户，实现以下模块的动态化配置：院校信息、轮播图、宣传报道、新闻通知、院校简介、推荐报班、招生简章、联系方式。

（2）角色权限管理：实现依据管理员、教师类按照岗位职责进行角色定义及对应角色权限分配，满足不同场景下管理需求。

（3）数据权限管理：支持自定义选择办学单位、项目、班级、课程数据公开或私有。

（4）审批规范设置：支持根据不同项目类型设置不同项目审批流程，自定义设置多级审批人，设置签名为必选项。

（5）办学单位管理：支持添加办学单位，编辑单位信息，分配负责人，设置办学状态。

（6）委托单位管理：支持添加委托单位，编辑委托单位信息，设置单位状态。

（7）基础类型管理:支持根据教学模式、费用、项目、证书、项目资料等类别，自定义添加类型名称和编码，设置是否启用。

（8）考核标准管理：支持设置考核标准，自定义成绩权重分配，可根据分数区间和分布比例设置成绩等级，自定义设置及格分数线。

项目管理

(1)项目调研

支持新建项目调研信息，发布后支持分享邀请用户参与调研，统计参与调研人数，评估项目可培训规模；

支持将调研项目申报提交给审批部门进行在线审批。

(2)项目申报

支持填写项目申报信息，信息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类型、预计培训人数、教学模式、合作单位名称、培训时间等；

支持申报的项目预算，可以分项目添加预算。项目审核通过前可以修改预算，审核通过后不得修改预算；

支持查看项目申报审批进度。

(3)项目审批

支持项目审批部门审批处理已申报的培训项目，填写审核意见，支持审批时电子签名。未审核通过的项目可以进行编辑、删除；

支持查看项目审批进度。

合同申报

（1）支持填写项目合同信息，添加合同附件，提交到审批部分进行合同申报审批。未审核通过的项目合同可以进行编辑、删除；

（2）支持查看项目合同审批进度。

（3）合同审批：支持项目审批部门审批处理已申报的项目合同，填写审核意见，支持审批时电子签名。

项目开班

(1) 项目审批通过后，支持查看项目信息，可以对该项目开设培训班级，提交审批部门审批。未审核通过的项目开班可以进行编辑、删除；

(2)支持查看项目开班审批进度。

(3)支持项目审批部门审批处理已申报的项目开班，填写审核意见，支持审批时电子签名；

(4)支持查看项目审批进度。

资源管理

(1)课程管理：课程基本信息维护，可关联上课教师；

(2)教师管理：教师基本信息维护，可关联多门待负责的课程；

(3)教室管理：教室基本信息维护，在建立课程安排时，选择教室时需有教室使用情况数据看板，主要体现在已被占用教室的时间段，可选择的教室时间段；

(4)直播管理：建立直播计划，配置需要直播的课程、主讲老师和助教；分享直播链接给学员；

(5)文章资讯：可设置文章资讯的分组信息；添加或修改文章资讯内容；可设置文字资讯是否发布或置顶；

(6)线上资源：素材资源、题库资源（题库管理，题目管理，快速录题，题目纠错）、图文、视频、音频和试卷；线上资源均可添加或修改，于学员的线上培训。

经费分配方案

(1)支持可以查看所有项目的经费分配方案；

(2)支持文件材料的上传，银行汇款单、资金收入确认表、经费分配方案电子版材料；

(3)支持查看项目经费分配方案审批进度。

(4)支持对项目的经费分配方案进行线上审核，填写审核意见，支持审批时电子签名；

(5)支持查看经费审批进度。

项目归档

支持项目归档整理，查看项目基础信息、收支预算、项目材料等，导出项目数据。

证书管理

（1）证书颁发：对参加培训通过考核的学员进行结业证书的颁发，可对未颁发的学生颁发证书，或查看已颁发的学生的证书；支持学员证书的打印和下载，对于已颁发的证书可批量勾选打印；

（2）证书编码设定：支持自定义证书编码规则，可以自由组合编码设定的条件；

（3）证书模板设计：可以根据不同的培训项目进行证书模板的设计，应用于学生结业电子版证书颁发；

（4）公章配置管理：用于管理电子章，用于电子证书显示。

**第五部分 合同部分**

政府购买服务合同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根据甲方委托\_\_\_\_\_\_\_\_\_\_\_\_\_\_\_\_\_\_(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实施的 省政府采购\_\_\_\_\_\_\_\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购买服务的内容及期限

1、甲方以\_\_\_\_\_\_\_\_\_\_\_\_(政府采购方式)采购乙方提供的以下服务：\_\_\_\_\_\_\_\_\_\_\_\_\_\_\_。内容包括：\_\_\_\_\_\_\_\_\_\_\_\_\_\_\_ 。

2、本合同项目下的服务期限为：\_\_\_\_\_\_\_\_\_\_\_\_\_\_\_

自\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日止，共计\_\_\_\_\_\_天。

3、服务地点：\_\_\_\_\_\_\_\_\_\_\_\_\_\_\_ 。

第二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服务费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

1. **服务质量标准为：**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 **验收方及验收标准**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 服务受益方评价标准及方法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 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_\_\_\_\_\_\_\_\_\_\_\_\_\_\_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_\_\_\_\_\_\_\_\_\_\_\_\_\_\_

1. 付款方式

注：根据服务类型选择以下任一种付款方式

1、一次性付款：\_\_\_\_\_\_\_\_\_\_\_\_\_\_\_

乙方履约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服务费。

2、分期支付：\_\_\_\_\_\_\_\_\_\_\_\_\_\_\_

(1) 按年/按季度/按月支付等额的服务费;

(2)合同签订后\_\_\_\_\_\_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_\_\_\_\_\_\_\_\_\_\_\_元(或服务费总额的 \_\_\_\_\_\_\_\_% );在交付服务成果后\_\_\_\_\_\_日内，支付服务费总额的 \_\_\_\_\_\_\_\_%。

(3)按进度支付服务费：\_\_\_\_\_\_\_\_\_\_\_\_\_\_\_

1)服务人员到达服务地并提交服务实施方案后\_\_天内，甲方应将总服务费的\_\_\_\_\_\_\_\_\_\_%付给乙方。

2)第二次付款为总服务费的\_\_\_\_\_\_\_\_\_\_%，甲方应在乙方已经准备好，并递交了服务报告及其它相关文件，而这些报告和文件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并被甲方验收后付给乙方。

3)最后一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_\_\_\_\_\_\_\_\_\_%，甲方应在乙方递交了服务总结报告和说明并完全履行合同完毕 日内付给乙方。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_\_\_\_\_\_\_\_\_\_%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_\_\_\_\_\_\_\_\_\_%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私自将该服务转包第三方完成。如私自转包，则处本合同总价\_\_\_\_\_\_\_\_\_\_%的违约金。

4、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_\_\_\_\_\_\_\_\_\_%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逾期金额的\_\_\_\_\_\_\_\_\_\_%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5、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第九条 知识产权归属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 保密条款

1、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项目无关单位和个人提供有关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2、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工程咨询单位交付的成果文件、资料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由合同签订地法院处理。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合同的终止和延期

1、合同期满，双方未续签的;

2、乙方服务能力丧失，致使服务无法正常进行的;

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现乙方已不符合国办发〔2013〕96号、冀政办〔2014〕3号文件规定的承接主体应具备的条件，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

4、合同延期：合同期满后，新的服务供应商在未确定的情况下签订补充协议，延期至新单位产生。

第十四条 税费

此项目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五条 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及政府采购文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响应责任。

第十六条 补充条款

1、谅解与备忘条款：\_\_\_\_\_\_\_\_\_\_\_\_\_\_\_

2、双方不可撤销的责任与义务：\_\_\_\_\_\_\_\_\_\_\_\_\_\_\_

3、双方约定以下补充条款：\_\_\_\_\_\_\_\_\_\_\_\_\_\_\_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 \_\_\_\_\_\_\_\_月 日

2、本合同订立地点：\_\_\_\_\_\_\_\_\_\_\_\_\_\_\_ 。

3、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4、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 合同附件**(签定具体合同时，若有附件应注明，并注明附件名称。)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

开户名称：\_\_\_\_\_\_\_\_\_\_\_\_\_\_\_

开 户 行：\_\_\_\_\_\_\_\_\_\_\_\_\_\_\_

银行帐号：\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月\_\_\_日 　 \_\_\_\_\_\_\_\_\_年\_\_\_\_\_月\_\_\_日

**注：具体合同以实际签订为准。**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报价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内容/标项：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二〇 年 月

**（一）报价要求响应文件**

1 开标一览表（附件1-1）

2 明细报价表（附件1-2）

**附件1-1 开标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标项序号、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 投标报价 | 大写：  小写： |
| 服务期限 |  |
| 备注 |  |

兹声明：以上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一直有效。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此表需密封后单独提交。

2、本表格式不得更改，投标人只能按要求填报。

### 附件1-2 费用清单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单位 | 单价（含工、含料、含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报价：大写：  小写：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响应文件**

**资格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内容/标项：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二〇 年 月

**1、资格文件组成**

一、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二、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附件2-1）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附件2-2）

三、提供上年度（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半年内任意一个月财务报表

（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四、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无需纳税或免税的也需提供响应证明材料。）

五、提供社保缴纳证明

（近半年内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六、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声明(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说明材料)

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八、其他特定资质：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九、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证明文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2-3）

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附件2-4）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2-5）

十、其他资料

1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2投标保证金凭证（电汇凭证或收据等）复印件

**注：1.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顺序制作，编好始末页码且在投标文件目录中一一列明并对应。**

**2.招标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2、资格文件格式**

**附件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类型：

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章）：[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投标人名称）的（姓名）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招标人）的 招标工程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参加整个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此处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2-3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响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若投标文件中无上述文件，则在评审时不考虑对该小、微企业的相关优惠。）

**附件2-4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适用）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2-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响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三）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1、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封面**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内容/标项：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二〇 年 月

2、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组成

一、投标函（附件3-1）

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3-2）

三、商务条款偏离表（附件3-3）

四、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如有提供，不享受相关政策的投标人无需提供。）

五、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附件3-5）

六、近三年经营业绩表（附件3-6）

七、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附件3-7）

八、技术方案（附件3-8）

九、整体服务方案（附件3-9）

十、质量保证承诺书

十一、其他资料

十二、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注：1.投标人制作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应按照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组成顺序制作，编好始末页码且在投标文件目录中一一列明并对应。

2.招标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3、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3-1 投标函**

致：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 项目的招标[项目编号为 ]，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愿以投标报价 元，服务期限： 。**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报价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1.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2.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四)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五)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招标内容》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六)如我方被授予合同，我方承诺支付就本次招标应支付或将支付的中标服务费(详见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七)我方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一)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2)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3)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响应的法律责任。

1.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十四)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代表签字：　　　　　　　　　　职 务：

投标人名称：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3-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活动中，不给予采购方工作人员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公司法定代表：

法人授权代表：

日期：

**附件3-3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

标项序号、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  条目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 |  |  |  |  |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4 投标人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传真 |  | | 网址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企业设计资质证书 |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 | | | | | |
|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如有） |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注册资本 |  | | | 其 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成立日期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 技术人员数量 | |  |
|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  | | | 各类注册人员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附件3-5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

1.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身份证号码 |  |
| 毕业学校 |  | | | 专业 |  |
| 学位 |  | 职称 |  | 职务 |  |
| 工作年限 |  | | |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  |
| 毕业院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 日期 |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 | 担任何职务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称 | 专业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后附人员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

**附件3-6 近三年经营业绩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

标项序号、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单位** | **项目名称** | **项目负责人** | **服务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须附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关键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3-7 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

标项序号、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规格条目号 | 招标规格 | 投标规格 | 偏离 | 说明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注：与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对应填写。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8 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

**附件3-9 整体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编制。**

标项一：

包括但不限于：

①一体化管理

②网络课程资源

③平台服务部分

备注：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完善。

标项二:

包括但不限于：

①平台设计方案

②售后服务保障方案

备注：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完善。

**附件3-10 其他相关资料**